

中共烟台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烟职党字〔2015〕20号



关于印发《关于进一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的意见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：

《关于进一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的意见》已经学院研究通过，现予印发。

“三会一课”是党内组织生活的基本形式，是加强思想作风建设、增强党性修养的一项重要措施，是党的基层支部长期坚持的重要制度。在当前新形势下，进一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是全面贯彻“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”的要求，是加强学院基层组织建设，充分发挥党的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需要。学院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《意见》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从严从实抓

好“三会一课”制度落实，促进学院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、开创新局面。

中共烟台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5年10月28日

关于进一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的意见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”的总要求，从严落实党的各项组织生活制度，持续夯实基层组织基础，根据《党章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党内有关规定，现就进一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严格党内组织生活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深刻认识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的重要意义

“三会一课”是党内组织生活的基本形式，是党的基层支部长期坚持的重要制度。近年来，我院基层党组织“三会一课”制度执行情况总体上是好的，在发扬党内民主、提高决策水平、服务学院中心工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，但也存在一些与新形势新任务不相适应的问题，因此进一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严格党内组织生活，是加强学院基层组织建设的现实需要，对于健全基层党组织生活、强化基层党组织功能，严格党员教育管理、保持党员先进性和纯洁性具有重要作用，对于不断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不断深化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成效，不断推动学院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、开创新局面具有重大意义。

二、健全完善党内组织生活机制，推动“三会一课”规范化制度化

1、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动态调整机制。要根据部门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按程序增补或换届选举党总支和党支部委员会，合理划分党支部和党小组，以确保党的组织机构健全，为组织生活顺利开展提供保障。没有设立党小组的要根据所在党支部实际情况设立相应的党小组，党员数量少的党支部，也可以不划分党小组。一般应根据党员数量、工作需要和党员分布情况来决定。为了有利于发挥党支部和党小组的作用，应尽量同行政、教学组织相一致，如行政部门的科室、系部的班级或教研室等。

2、建立健全“三会一课”常态化机制。支部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，由支部书记主持，全体党员参加；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，由支部书记主持，全体支部委员参加；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，由党小组长主持，小组全体党员参加；党课一般每季度上1次，由支部委员会负责，全体党员、发展对象和入党积极分子参加。党支部每学期初要制定“三会一课”活动计划，安排活动时间、内容等，通过党务公开栏等形式进行公示，并抓好贯彻落实。

3、建立健全“三会一课”档案管理制度。活动记录要有专题记录本，内容应包括：时间、地点、主持人、缺席人名单、会议议题、会议决议等。资料由组织委员或党小组长负责收集整理，每年年终装订成卷，归入档案，由组织委员负责保管。组织委员如有调整，档案资料在支部书记监督下交接，新、老组织委员和支部书记在档案资料上签字。有条件的部门要依托本部门网页开设专栏，实行“三会一课”活

动网上记录制度，主要记录活动时间、主题、地点、主持人、参加人员、活动简介及图片等。

三、切实提高“三会一课”质量，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

1、突出“三会一课”的政治性。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时告诫大家，一定要讲纪律、守规矩。党员讲纪律守规矩，必须遵循党章和党内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遵守党内组织生活准则，自觉接受组织教育、管理和监督，不断锤炼党性、砥砺作风，切实增强党员的党性观念和政治觉悟，在思想上、政治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和上级党委保持高度一致，做到有令则行、有禁则止，积极营造风清气正、干事创业良好氛围，为学院建设发展凝聚正能量。

2、强化“三会一课”的严肃性。从严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，各党组织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认真解决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不规范、活动不经常、活动形式单调、党员参与积极性不高等问题，确保活动实效。要把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纳入《基层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》当中，把党员参加“三会一课”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和民主评议重要内容。严格执行请假制度，对无故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的党员，视情节轻重进行谈话提醒、警示告诫、限期整改等处置。对无正当理由，连续6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的党员，要严格执行《关于做好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的通知》（中组发[2014]21号）规定，按自行脱党予以除名。对长期外出的党员，要督促他们积极参加流入地（单位）党组织的

组织生活。

3、提升“三会一课”实效性。一方面要创新活动形式和内容，在运用讲授辅导、交流讨论、现场教学、远程教育等方式的基础上，大力推进党内组织生活形式、内容的创新。学院将依托现有的“组工网”和“微信公众号”发布“三会一课”等党建工作相关信息，供党员干部学习参考。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要充分利用网络、手机短信、微信、QQ等载体，灵活多样地组织党员过好组织生活；通过“微党课”、“微讲堂”等做法切实增强“三会一课”的吸引力；围绕高职教育发展新常态，与学院和部门中心工作相结合，与教育教学相结合，与党员干部队伍建设相结合，与管理服务相结合，与解决难点热点问题相结合，强化业务学习，加强工作研讨，加大工作措施，增强工作实效。另一方面要以问题为导向切实解决党员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取得已有成绩的基础上，利用“三会一课”持续解决好党员在政治上、思想上和工作上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如有的党员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够严格，利用信息网络妄议党的大政方针，对一些损害党和政府形象的小道消息、错误言行，不加制止、随波逐流，对学院出台的政策、推进的工作说三道四发牢骚；有的担当精神不强，对组织分配的工作讲条件、打折扣，缺乏敢打敢拼、奋力开拓、攻坚克难的劲头，自甘平庸、得过且过，心思和精力不在工作上；有的纪律松弛，上班或上课迟到、早退，参加会议无故缺席，工作时间逛淘宝、炒股票、玩游戏，

上课接（打）电话、玩手机、吸烟、闲谈；有的社会主义公德心不强，造谣生事、散布谣言、恶意中伤他人等。以上问题在党员身上不同程度的存在，各党组织在开展“三会一课”活动时，要把查摆问题和整改落实贯穿始终，结合本部门实际找准找实党员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深挖思想根源，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认真制定整改措施，认真抓好整改落实。对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，按照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分。

四、加强组织领导，从严从实推动“三会一课”制度落实到位

1、强化组织领导，抓好责任落实。坚持党委、党总支、党支部、党小组四级联动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。学院党委负有主体责任，重点抓统筹规划、政策制定和监督检查；党总支书记是第一责任人，要高度重视、认真负责，经常深入党支部，督促和指导“三会一课”，保证“三会一课”保质保量进行；党支部书记作为直接责任人，要认真履职，严格按照有关要求落实好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；党小组组长要强化责任意识，认真组织开好党小组会。

2、坚持领导带头，率先垂范。党章规定，每个党员，不论职务高低，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、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，参加党的组织生活，接受党内外群众监督。党员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，自觉服从党支部安排，带头参加双重组织生活，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。党员领导干部在参加支部“三会一课”时，要积极发言，引导党员畅所欲言，会议结

束时要作简要点评。

3、加强督促检查，确保实效。院党委对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经常性指导和督促检查，每学期对“三会一课”开展情况进行定期检查、不定期抽查，并采取适当的方式进行通报。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比较好的，学院将优先推荐表彰奖励和宣传推介。落实不到位、不规范的，限期整改落实，情节严重的要通报批评、追究责任。各党总支也要对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制度落实情况加强监督检查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。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严格党内组织生活情况，将作为各党总支、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，作为评先树优的重要依据。